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楼会议室召开。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1年8月9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楼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超林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10日